

壹傳媒業績插水 半年蝕1.23億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黃萃華)壹傳媒(0282)昨公佈截至9月底止的中期業績,公司轉盈為虧,半年蝕1.23億元,每股基本虧損5.1仙,不派中期息。該公司去年同期賺1.04億元。壹傳媒股價昨收報0.56元,跌3.448%。

期內,壹傳媒收益12.52億元,按年跌20.3%,跌幅主要由於印刷刊物的廣告收益、發行收入及其他收入下跌25.3%所致。而集團上半年業績錄得虧損,壹傳媒認

為主因是上半年香港及台灣經濟疲弱導致兩地市場的廣告開支下降,加上今年8月旗下雜誌《忽然1周》及《Next+One》在香港停刊與《壹週刊》進行重組,產生重組開支,同時《忽然1周》的刊頭及版權亦出現減值所致。

按業務收益分類,集團報章出版及印刷業務盈利1,905.1萬元,大減82.39%。而書籍及雜誌出版及印刷業務虧損則擴大至1.65億元。壹傳媒指,因經營環境

不利,加上投放廣告的趨勢從印刷出版刊物轉至數碼平台,書籍及雜誌出版及印刷業務分部收益大幅下滑。至於數碼業務因數碼遊戲收益下跌,令該業務盈利按年減少36.75%,至2,545.6萬元。

稱過渡網媒影響印刷業務

壹傳媒指,上半年香港及其他地區的經營業務佔總收益由去年的60.3%微升至60.5%,而台灣業務則佔總

收益39.5%。又表示,現正從傳統印刷出版過渡至數碼媒體,令印刷業務的業績受到不利影響,香港業務影響更為明顯。

集團表示,未來將作出策略性舉措,將資源重心放在數碼業務及整合其印刷業務,而旗下報章《蘋果日報》最近設立北美營運部門,向海外華人提供新聞消息,這一策略擴展是《蘋果日報》面向未來跨越疆界的數碼天地的一項自然延伸。

另外,該集團亦將推出「電子分類廣告」服務,為香港中小企提供廣告機會,從而開拓新的收入來源。同時,考慮到下半年香港及台灣經濟的不明朗因素,將會審慎小心監控成本,把握數碼行業的增長勢頭。



涉嫌於去年非法「佔中」期間於網上發佈「佔領禮賓府」指南的保安員邱文勁。 劉友光攝

高登仔煽「佔禮賓府」增兩控罪

涉煽惑他人干犯非法暴力 明年1月再審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在去年非法「佔領」期間,「鍵盤戰士」保安員疑推波助瀾,在香港高登討論區網站及社交網站facebook發佈「佔領禮賓府」指南。他被控兩項「有犯罪或意圖而取用電腦」罪,案件昨日在觀塘裁判法院審理。控方昨日在庭上提出新增兩項「煽惑他人干犯涉及非法暴力的罪行」的交替控罪,裁判官指案件涉及法律觀點的爭拗,將案押後至明年1月7日再審。

26歲被告保安員邱文勁,涉於去年11月4日至11月6日,透過香港高登討論區網站及facebook,發佈「佔領禮賓府」的文件,鼓吹網民「佔領禮賓府」,意圖煽動瀏覽者干犯刑事毀壞、非法進入、襲警等罪行,早前被控兩項「有犯罪或意圖而取用電腦」罪。被告早前否認兩項控罪。

辯方稱「歧視」電腦用家遭官批

辯方律師早前在案件提訊時稱,《刑事罪行條例》第二百零一及二百一十一條中,意圖犯罪(不論是在取用電腦的同時或在日後任何時間)的界線十分模糊,並稱指控是「歧視」電腦使用者。當日,署任主任裁判官蘇文隆反駁,「你認為即是用電腦就犯法?」他指出,被告行為明顯有犯罪元素,控方才會落案控告他。

辯方律師當日續稱,會就人權及香港基本法提交案例為被告辯護,又對控罪中「取用」一詞及「相關記錄是否屬於被告」有所爭議,稱根據人權法第十四條,任何人之私生活、家庭、住宅或通信,不得無理或非法侵擾,其名稱及信用,亦不得非法破壞。第十六條第二項也指,人人有發表自由之權利;此種權利包括以語言、文字或出版物、藝術或自己選擇之其他方式,傳播各種消息及思想之自由。

邱文勁昨日在離開法院時,向在場記者展示「白色恐怖文字獄,反對網絡廿三條」的抗議紙牌。

兩湘婦圖偷鑽石囚28月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兩名湖南婦人到珠寶首飾展覽會,以「偷龍轉鳳」方式企圖偷鑽石,但事敗被捕,昨於區域法院承認一項企圖偷竊罪,各被判囚28個月。

兩名被告分別為黃艷明(42歲)及劉秀鑾(34歲),於今年6月25日利用假名及假入場證,進入灣仔會議展覽中心舉行的珠寶首飾展覽會,以「偷龍轉鳳」方式,企圖用一粒假鑽石換取一粒3.54卡、市值逾港幣16萬元的真鑽石,惟遭職員揭發。其中一名被告當場吞下假鑽石以圖毀屍滅跡,職員報警將她送院,4天後「鑽石」排出,證實為假鑽。

兩名被告昨日於區域法院承認一項企圖偷竊罪,各被判囚28個月。法官判刑指,財困非來港犯案理由,兩人以假名及假入場證犯案,估計另有他人協助她們辦假證,惟疑點歸於被告,故只處理兩人案情。

受賄警拒指證 車房董事甩身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車房董事被控前年向大埔區刑事調查隊探員提供利益,及協助和教唆該警員擅用政府電腦資料庫,以取得多名人士的資料或刑事記錄。案件本於昨日開審,但控方指涉案罪名的警員於本年3月判刑時,本答應出庭指證車房董事,惟他刑滿出獄後卻拒絕出庭作證,控方惟有決定不提證供起訴車房董事,其所有控罪獲撤回。控方將考慮覆核警員刑期及加控他藐視法庭。

車房董事鄭啟東(35歲)本被控一項向公職人員提供利益和4項教唆他人不誠實取用電腦罪,昨否認全部控罪。法官質疑為何不提證供起訴他,控方回應指是因受賄警員鄭智遠(36歲)不願出庭作證。

該受賄警員早前被控調查一宗詐騙案時,與本案被告成為朋友,並答應其要求,擅用政府電腦資料庫、即警務處及運輸署電腦系統,查閱5人案底及資料,再將資料洩露予本案被告,以便對方「收數」。受賄警員最終獲維修汽車費1萬元折扣。

控方或覆刑期加控藐視法庭

控方透露,受賄警員鄭智遠於本年3月判刑時,曾答應法庭指證本案被告,亦已在廉署錄取口供。鄭當時因認罪及願意指證本案被告,而獲得超過四成刑期扣減,他於本月8日已刑滿出獄。惟他突稱希望過寧靜生活,不願出庭作證。由於法庭曾發證人傳票予受賄警員,故控方考慮加控他藐視法庭罪,法官遂要求控方再作正式申請。

控方亦提及希望法庭覆核受賄警員的刑期,惟法官指警員已刑滿出獄,控方需進一步索取法律意見後,再作決定。

陸偉雄大律師回應本案時指,若控方要求法庭覆核警員刑期,要先確定當日以指證本案被告換取減刑是承諾,或是條件。倘若換取減刑是條件,便證明他已破壞條件,當日的判刑已失效。換言之,覆核刑期的基礎較強。但倘若只是承諾,則難以成為覆核原因。

至於受賄警員無視證人傳票,陸大狀指控方需先行確定傳票是否已送達警員手上,並需確保他已簽收傳票。陸指很多人為了逃避當證人,往往會「左閃右避」,以搬屋、旅行等藉口而不簽收傳票。倘若受賄警員未曾簽收傳票,則無法控他藐視法庭。

一句鐘兩的士車禍 老婦命危 乘客傷腰



大涌橋路失事的士,被毀鐵欄洞穿右尾門。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馬鞍山恒康街及沙田大涌橋路,昨午夜1小時內先後發生兩宗涉及的士車禍,其中一名六旬老婦冒雨橫過馬路時,慘遭一輛收掣不及的士撞倒重傷昏迷,目前情況危殆。另一輛的士在大涌橋路失控撞向路邊鐵欄,有斷開鐵欄直插入車廂,險中後座1名女乘客,她事後僅告腰部輕傷送院救治。

昨日凌晨1時許,一輛新界的士駛離馬鞍山恒安邨,由郛口恒錦街右轉入恒康街時,突有一名姓關(62歲)老婦冒雨衝出橫過馬路,李姓的士司機(65歲)收掣不及,當場將她撞倒地上昏迷。傷者隨後由救護車急送沙田威爾斯醫院搶救,惜情況危殆,現在深切治療病房留醫。肇事司機事後協助警方調查意外原因,通過呼氣酒精測試。

另昨日午夜零時許,一輛後座載有一名女乘客的士,雨中沿大涌橋道往馬鞍山方向行駛至安景街路口時,姓袁(58歲)男司機稱突遇其他車輛切線,被迫扭軚閃避,結果整架車頓時失控在雨中打轉,右邊車身更撞中左邊草坪一段鐵欄,一條斷開的鐵欄更洞穿右邊後門直貫入車廂,險插中後座女乘客。

出事後,警員及救護員接報到場,證實姓關(45歲)女乘客雖未被鐵欄插中,但腰部仍受輕傷無法動彈,須由增援的消防員救出送院,至於男司機沒有受傷,事後亦能通過呼氣酒精測試。



被攔腰撞的七人車被夾在校巴車頭與欄杆之間。



在寶馬山道腳擊失靈的校巴,最後衝出迴旋處再撞七人車才停下。

校巴載逾20師生 落斜「打保齡」撼3車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北角半山學校區昨晨發生驚險交通意外,一輛載有20多名國際學校師生的校巴,沿寶馬山道落斜時疑腳掣失靈,連環撞開房車及七人車後,憾向路邊鐵欄後餘勢未了,再攔腰將另一輛七人車推上行人路,夾在圍欄與校巴之間始停下,猶幸車禍有驚無險無人受傷。警方初步不排除是校巴機件故障肇禍,事後已將車拖走檢驗。

現場為寶馬山道落斜近天后廟道交界,肇事校巴據悉當時載有20多名屬於校園徑一間國際學校的師生,準備前往機場搭乘飛機,詎料遇上意外致行程受阻,需由另一輛校巴接走。

事發昨晨7時34分,載有20多名師生準備往機場校巴,沿寶馬山道落斜,途至接近天后廟道迴旋處前,42歲姓林司機疑減速時,赫然發現連踩3次腳掣都沒有反應,結果先撞向前方一輛寶馬房車車尾,並將之推前撞向一輛白色七人車車尾。

兩車被撞開後,校巴續沿斜路俯衝15米,掃毀路邊行人路數米鐵欄後餘勢未了,越過天后廟道迴旋處,再攔腰憾向另一輛七人車的右邊車身,將七人車撞至剷上行人路夾在圍欄與校巴之間,七人車司機及車上1名小童被困。

消防員接報趕至將被困七人車司機及小童救出,又打開校巴車尾太平門將車上師生及司機救出,證實無人受傷。受事件影響,現場交通一度十分擠塞。

被困司機:以為死硬

據一名男生的饒姓家長稱,當時其子亦在校巴上,自己則駕車尾隨,詎料校巴失控撞車,他立即下車上前查看,幸車上無人受傷,消防員亦很快趕到救援。

至於被攔腰狂憾的七人車右邊車身嚴重毀爛,一度被困的李姓司機事後連稱好彩:「咁大嘢撞埋埋嚟,嚇死!」他稱當時正沿天后廟道送少主上學,駛至上址遇上塞車停車時,突見校巴從右邊斜路衝越迴旋處撞來,他以為「今次死硬喇!」幸自己及少主最終都有驚無險。

泥圍割喉血案 前妻傷心認屍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屯門泥圍謀殺案疑兇仍然在逃,警方重案組探員昨晨重返現場剖屍調查。案中越南裔死者的前妻及兩名男女親友,昨晨亦在探員陪同下到葵涌殮房辦理認屍手續,其間前妻哭成淚人泣不成聲,法醫稍後將剖屍檢驗以確定死因。

事發前日凌晨5時40分,58歲越南裔男子阮德誠在屯門泥圍430號一個劏房單位內,與一名42歲同鄉爭執期間,突遭人以切肉刀施襲身中3刀,其中頸部喉嚨位置被刺穿一道3吋長傷口,鮮血直冒,他奔逃出屋外約80米不支倒地昏迷,送院不治。警方正通緝該名42歲同鄉歸案,他身高約5呎3吋,背部近腰位置有紋身、禿頭,案發時無穿上衣,下身穿著短褲及一對深色拖鞋。

鄰近警署仍遇竊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太歲頭上動土。毗鄰慈雲山警署的小學與醫院,昨晨約45分鐘內相繼揭發遇竊,小學證實損失12部共值約2萬元的數碼相機;而醫院則有清潔工人儲物櫃失竊,警員到場調查期間,有兩名清潔工人因失竊事件衝突,一名保安員涉追打同事被捕。

被爆竊的中華基督教會基慈小學位於慈雲山道,與慈雲山警署僅相隔一條馬路。昨清晨6時40分,50歲姓胡女職員返校,發現校務處及校長室的門被撬開,夾萬曾被移動,但未被打開,疑遭賊竊於是報警,初步點算發覺辦公室有12部數碼相機失去,損失總值兩萬元。

警方調查發現學校後門有鐵絲網被剪破,經翻看

小學失12部相機

閉路電視,相信有兩名男子潛入校內爆竊,犯案時戴口罩及手套。

醫院亦出事 釀保安打同事

相隔不足45分鐘,距離警署約500米的沙田坳道黃大仙醫院亦發現遭爆竊。昨晨7時24分,醫院57歲姓莊清潔工人報警,指院內一個儲物櫃被人打開,鎖頭及櫃內3套清潔工人制服不翼而飛。

警員到場調查期間,另一名53歲姓葉保安員因爆竊一事,與報案姓莊清潔工人爭執,莊被人追打時失足墮地受傷。事件驚動在場警員將受傷清潔工人送院,其後以涉嫌「普通襲擊」罪名將涉追打同事的保安員拘捕。

上堂「坐唔定」挨鬧 8歲童校園企跳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年僅8歲小學男生昨在慈雲山的學校上課期間,疑不專心兼不時站起身,被老師薄責後突然情緒激動,衝前踢椅並意圖襲擊教師後,再奔出課室攀到走廊圍欄外危站,幸老師及時追出制止,好言相勸將其勸返安全位置,事後被送院檢查。

現場為慈雲山鳳禮聖文德天主教小學。疑企圖自殺男生姓范,8歲,就讀小三。他並無受傷,但情緒顯得波動,送院時需由社工陪同。

事發昨午12時許,男童在上堂期間疑不專心,又不時站起身,被31歲姓吳男教師薄責,雙方更一度爭執。其間男童突然情緒激動,起身上前踢老師的椅,並涉意圖襲擊老師,隨後再奔出課室外的走廊,爬上圍欄外危站。老師追出見狀立即上前制止並好言相勸,幸未幾男童即接受勸告返回安全位置,校方通知家長及報警。警員到場經初步了解後,安排救護車將男童送院檢查。

聖文德天主教小學女副校長梁惠珍事後回應傳媒稱,當時正上第二節堂,由於男童「坐唔定」而被教師勸告,詎料他情緒激動與教師爭執,又一度上前踢椅及意圖襲擊教師,繼而衝出走廊攀圍欄,但被追出教師阻止。

梁副校長續稱,男童在校成績中上,並無過度活躍問題,其情緒突不受控制亦令校方關注原因,事後經家長同意後報警將他送院檢驗。此外,家長經校方解釋後,亦明白有需要了解學生情緒失控的原因。

防止自殺求助熱線

社會福利署熱線: 2343 2255
 撒瑪利亞會24小時多語服務: 2896 0000
 香港撒瑪利亞防止自殺會: 2389 2222
 生命熱線: 2382 0000
 向晴熱線: 18288
 東華三院芷若園熱線: 18281
 醫管局24小時電話諮詢(葵涌醫院精神健康熱線): 2466 7350

民間電台拒交罰款 成員潘達強准保釋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民間電台成員潘達強(51歲),2012年10月至2012年11月多次在政府總部外的公民廣場直播,爭取DBC香港數碼廣播復播,被控藉未持牌電訊設施發送信息,共被罰款4,000元,惟民間電台以公民抗命為由拒交罰款。潘昨日被押解到東區裁判法院提堂,案件押後至12月14日,以等候控方進一步法律指示。裁判官准許潘毋須繳付任何保釋金保釋外出,唯一的擔保條件是下次須準時出庭。